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二月五日

目 录

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二、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2
三、关于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	1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2 月 11 日下午 14:00

二、网络投票时间：2025 年 2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平台的时间为股东大会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平台的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15:00。

三、会议表决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地点：陕西省安市金花北路 418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宏军

序号	会议议程
一	报告大会人员出席情况
二	审议《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三	审议《关于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
四	会议讨论及审议议案
五	推选监票人
六	会议表决
七	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八	宣布会议决议
九	宣布闭会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

各位股东：

为加强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运营效率，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2022 年公司与陕西煤业化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煤财务”）签订了《金融服务协议》，由陕煤财务为公司提供结算、存款、票据、信贷以及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目前，基于双方的业务合作关系，并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证监发[2022]48 号）的要求，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与陕煤财务的业务往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等项目资金的需要，经双方协商，公司拟与陕煤财务重新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由陕煤财务为公司提供结算、存款、票据、信贷以及其经营范围内的其他金融服务，协议期限 3 年，协议到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自动续期 3 年，且续期不受次数限制。

本议案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因涉及关联交易，在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

各位股东：

为了加强资本市场运作，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在银行间市场发行注册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含 10 亿元）的永续中期票据。

发行规模及发行方式：本次拟在银行间市场发行注册规模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含 10 亿元）的永续中期票据，发行方式将在相关发行材料中予以披露。

本次永续中期票据项目由本公司作为承债主体，以自身信用为基础、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同时，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办理本次发行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本次永续中期票据产品的具体条款、条件，并签署所有相关法律文件，办理与本次永续中期票据产品有关的其他必要事宜。

本次发行永续中期票据事项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其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

本议案提请本次股东会审议，因涉及关联担保，在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